

新聞稿

2025 年 8 月 20 日

會財局完成 2024-25 年度對公會指明職能的監督工作，促請公會提升會計專業的培訓與發展

會計及財務匯報局（會財局）今日發布《[2024-25 年度監督報告](#)》，評估香港會計師公會（公會）於 2024 年 4 月 1 日至 2025 年 3 月 31 日期間履行其指明職能的表現。公會已就會財局先前提出的建議取得顯著進展，惟仍須正視其會員在遵守持續專業進修的合規問題。

會財局的監督職責

會財局依法負責監督公會履行其[指明職能](#)，包括發出專業準則、註冊會計師及設定持續專業進修要求。本年度的評估重點在於審視公會在履行上述職能方面的問責性、誠信度及效能。

本年度的評估工作涵蓋：觀察 40 場與指明職能相關的會議，審閱季度活動報告，進行實地評估，以及與公會領導層及委員會成員進行討論。

會財局的評估結果與建議

會財局讚揚公會在提升會計專業的相關性及影響力方面的持續努力，包括發布可持續披露與核證準則，在相關領域構建專業能力，提升科技應用，以及積極吸納人才。

公會已回應大部分會財局先前提出的建議，但尚在跟進一項涉及持續專業進修合規情況的建議。雖然公會透過多項舉措將違規率從 2023 年的 32% 降至 2025 年的 17%，成效顯著，但違規率仍然偏高。為支持公會改善合規情況，會財局建議加強阻嚇措施及強化訊息溝通。我們將持續與公會緊密合作，監察其改善進度。

此外，會財局就五項新的評估結果提出建議，以進一步強化專業規範，內容涵蓋：

- 提升持份者的參與度並及時發布準則，以優化準則制訂程序；
- 優化項目分類框架，以加強本地指引項目的管治；
- 與國際慣例接軌，強制所有會計師接受道德操守培訓，而執業會計師則須接受會計與審計技術的培訓；
- 推行更具針對性的持續專業進修培訓，以有效支援中小型會計師事務所及商界專業會計師；以及
- 提升認可課程的評審標準與指引。

會財局行政總裁賴翠碧女士表示：「會財局樂見公會積極回應本局提出的建議並取得顯著改善。然而，持續專業進修要求的合規問題突顯了持續保持警覺和加強監督的必要性。作為監管機構，會財局對公會履行監督職能不僅有助會計師應對未來挑戰，並讓他們能夠在當下瞬息萬變的環境中創造價值。」

完

關於會計及財務匯報局

會計及財務匯報局（會財局）是根據《會計及財務匯報局條例》成立的獨立機構。作為會計專業獨立監管機構，會財局致力履行作為行業倡導者的角色，恪守專業準則、保障公眾利益，推動業界可持續發展。

如欲了解更多會財局的法定職能，請瀏覽 www.afr.org.hk。

傳媒查詢：

麥嘉穎

機構及公共事務經理

電話：+852 3586 7889

電郵：joycemak@afrc.org.hk

陳佩珊

機構及公共事務高級主任

電話：+852 2236 6066

電郵：chelsychan@afrc.org.hk